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证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于2024年9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杨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声明：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杨阳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附件：杨阳女士简历

杨阳，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10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2010年6月至2012年12月，在中南大学商学院国际贸易学专业学习，取得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及经济学硕士学位；2012年7月通过“郴州市委、市政府高学历人才引进计划”分配到郴州市政府口岸管理办公室工作；2012年7月至2019年1月先后借调至郴州市人才储备中心、郴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调度中心、中共郴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郴州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郴州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分工委工作、跟班学习；2019年2月在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工作；2019年3月-2021年7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21年7月-2024年3月任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发展部部长；2024年3月至2024年7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兼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4年7月至今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兼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杨阳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杨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